

证券代码：300151

证券简称：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债券代码：123109

债券简称：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相关业务的目的

由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外汇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可能产生不利影响。为了减少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与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远期结售汇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

公司开展的上述外汇产品，均为依托公司的国际业务背景，以避险为主的外汇产品。主要目的是充分利用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业务品种说明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通过外汇指定银行与客户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即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由于远期结售汇把汇率的时间结构从将来转移到当前，事先约定了将来某一日（或某一时期）向银行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的汇率，能够减少外汇波动风险。

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是指银行与客户签订人民币与外币掉期合约，同时约定两笔金额一致、买卖方向相反，交割日期不同、交割汇率不同的人民币对同

一外币的买卖交易，并在两笔交易的交割日按照掉期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包括即期对远期和远期对远期的掉期交易。

三、2022 年的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用于上述外汇业务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国际业务的收付外币金额，累计交易额控制在 5,000 万美元以内，每笔业务交易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交易产生的各项费用将按银行的收费标准执行。

四、相关业务存在的风险

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但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风险如下：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远期汇率和掉期汇率劣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专业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款项无法在回款期内收回，投资标的无法按期交割，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建立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2、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割与实际收付时间差距较远，公司高度重视合同的履约情况，跟踪合同执行情况，避免出现收付时间与交割时间相差较远的现象。

4、严格控制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的资金规模，2022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的外币金额累计不超过 5,000 万美元，不存在较大风险。

5、公司上述业务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的机构进行交易。

6、当公司上述业务存在重大异常情况，并可能出现重大风险时，财务部门应及时提交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并随时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应立即商讨应对措施，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应对策略，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六、相关审议程序与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进行汇兑保值，能够减轻或避免汇率波动对公司进出口业务效益的影响，降低汇率风险。因此，同意公司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有利于锁定汇率风险，降低公司远期外汇的汇兑损失。申请授权额度与公司年度实际外贸业务量相当，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存在重大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3、独立董事意见

由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可能产生影响。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开展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累计交易额度控制在 5,000 万美元以内，每笔业务交易期限不超过一年。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主要目的是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